

海口市水务局

海水保函〔2024〕30号

海口市水务局 关于乐泰（海口）医药生产基地项目水土保持 设施验收报备证明的函

乐泰药业（海南）有限公司：

你司报来的《乐泰（海口）医药生产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函》《乐泰（海口）医药生产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乐泰（海口）医药生产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收悉。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有关要求，经形式审核，报备材料符合格式规定。

项目名称：乐泰（海口）医药生产基地项目

法人代表：王涛

信用代码：91460000MA5TW5N82L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黄化泽，13359990079

(此页无正文)



2024年3月26日

抄送：市水资源管理中心